

温泉法庭

巡回审判进校园 以案释法护成长

为加强未成年人法治教育，筑牢校园安全防线，市法院温泉法庭将一起因未成年人打架引起的监护人责任纠纷案件的庭审现场“搬”进温泉镇第一初级中学，通过真实案例以案释法，为师生带来了一堂生动的法治公开课。

巡回审判以案释法

原告李某在放学回家的路上，被郝某、李某等六人实施殴打。经公安机关调查，认定上述六被告的行为系殴打他人，决定对李某然、宋某、金某佳处以行政拘留及罚款（因三人未及16周岁，行政拘留未予执行）；郝某、连某、何某琪因未及14周岁，未予行政处罚，责令监护人严加管教。后原告将六被告及其法定监护人诉至法院，要求赔偿医药费等损失并向原告赔礼道歉。

“砰！”随着一声清脆的法槌声响起，巡回法庭正式开庭。原告方出示了医院诊断证明、医疗费票据等证据，详细陈述了损害事实。审判员有序组织双方举证质证，围绕责任认定、赔偿标准等重点展开审理，并且在法庭辩论环节，法官刘兵伟结合案情向在场师生讲解了侵权责任认定标准、赔偿范围等相关法律知识。

现场普法深入人心

庭审结束后，法官结合案件开展法治宣讲，深入剖析未成年人打架斗殴的法律后果及需要承担的相应民事责任，强调《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关于生命健康权、侵权责任的有关规定，并提醒同学们：“冲动不能解决问题，法治才是成长的盔甲。”



庭审现场

“原来打架不仅要赔钱，还可能留下违法记录！”学生们纷纷表示受益匪浅。温泉镇一中的校长评价道：“巡回审判让孩子们感受到了法律的威严，对预防校园欺凌具有重要意义。”

此次巡回审判是温泉法庭落

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的生动实践。下一步，温泉法庭将继续创新普法形式，持续深化“法治进校园”活动，与辖区内学校共建长效法治教育机制，用司法力量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宋乐义 韩晓 刘佳怡

对假冒官方账号混淆视听者严查严打

据媒体报道，今年年初，王先生在刷短视频时刷到“××文旅推荐”账号，一度以为这是家乡文旅局的官方平台。账号简介自称“官方”，头像使用文旅局LOGO，内容多为当地景点和文化习俗。然而，点进主页后王先生却发现了问题：视频中频繁插入带货链接，推销的商品发货地址不在本地，账号也缺乏官方认证的“蓝V”标识。王先生向平台举报后，相关账号很快被封禁。

近年来，假冒官方账号的“李鬼”乱象时有发生，仿冒者利用公众对权威信息的信任攫取流量，甚至衍生售假、欺诈等黑灰产业链。同时，一些不法分子通过仿造昵称、虚构资质等形式，假冒官方机构、新闻媒体发布误导性内容，以此生成虚假流量数据，制造虚假舆论热点，从中获取高额收益。不法分子假冒官方账号诱导公众，损害官方机构公信力和形象，严重干扰传播秩序，搅乱舆论生态。

针对此类现象，相关部门和平台持续打击和治理，2024年，中央网信办处置违法违规网站平台518个，抖音、微信等平台封禁数千个违规账号。《互联网用户账号信息管理规定》明确要求，互联网用户注册、使用账号信息，不得假冒、仿冒、捏造政党、党政军机关、企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和社会组织的名称、标识等；不得假冒、仿冒、捏造国家（地区）、国际组织的名称、标识等；不得假冒、仿冒、捏造新闻网站、报刊社、广播电视机构、通讯社等新闻媒体的名称、标识等，或者擅自使用“新闻”“报道”等具有新闻属性的名称、标识等。近年来，相关部门对假冒官方账号的现象坚持露头就打、从严处置，形成有力震慑，推动网络生态持续向好。

坚持对假冒官方账号混淆视听者依法严惩。相关部门要加强协同，加大对自媒体的监督执法力度，从严开展互联网乱象整治行动，严厉打击假冒仿冒等违法行为，取缔假冒仿冒官方机构的“假官方”账号，对仿冒账号的运营主体、资金流向、商品供应链全链条打击，坚决斩断黑灰产业链。相关部门要加强对公众账号信息服务平台和生产运营者的监督指导，对违反法律法规的相关账号，依法采取警示提醒、限制账号功能、暂停信息更新、停止广告发布、关闭注销账号、列入黑名单、禁止重新注册等处置措施，加大处罚力度，提高违法成本，维护清朗网络秩序。

网络平台担起责任，扎紧篱笆。平台要落实公众账号管理主体责任，完善账号认证与审核机制，加强账号规范管理，强化账号信息审核，对带有“官方”等标识的账号严格资质核验，建立动态巡查制度，对异常账号及时预警，发现相关注册信息含有违法和不良信息行为，依法及时处置。

网络不是法外之地。互联网从业人员要遵守法律法规，遵循公序良俗，履行社会责任，端正守法依规经营观念，不得仿冒官方账号名称和头像，未取得相关资质不得从事相关信息传播活动，自觉维护良好网络生态。

据人民公安报

防诈骗

市妇联

筑牢巾帼反诈防线

守护平安和谐家园

为进一步增强广大妇女和家庭防范电信诈骗、网络诈骗意识，提升识骗、防骗能力，近日，市妇联举办以“筑牢巾帼反诈防线，守护平安和谐家园”为主题的反诈宣传活动。我市各相关单位、企业职工100余人参加。现场还为大家发放印有反诈知识的小扇子、宣传页等物品。

活动邀请汝州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张俊菲为大家授课，普及反诈知识。她用生动的事例、通俗易懂的语言，结合最近真实案例引出电信网络诈骗，围绕常见诈骗类型的现状、特点及核心逻辑，重点介绍“杀猪盘诈骗”“刷单返利诈骗”“网络贷款洗钱诈骗”“冒充公检法、冒充领导诈骗”等高发案件类型，提醒大家要擦亮双眼、保持警惕，做到个人账号不出借、未知链接不点击、陌生来电不轻信、个人信息不透露、转账汇款多核实等，守牢钱袋子。同时还向大家详细介绍了发现被骗后的紧急措施，可向110、96110、金融机构等官方渠道求助。

“下一步，市妇联将持续深化反诈宣传工作，将防范电信网络诈骗作为重点宣传内容常抓不懈，多渠道、多方位、多举措开展反诈宣传活动，同时积极推动广大妇女发挥在家庭和社会中的独特作用，广泛参与反诈宣传，推动形成全民反诈的良好氛围，全力筑牢家庭反诈安全屏障，切实守护家庭财产安全。”市妇联相关负责人表示。

宋盼盼

轻信“兼职赚钱” 王寨乡一村民被骗3万元

“轻松上手的手艺活”“无押金做兼职”“在家就能赚钱，照顾家庭两不误”……各位宝妈、家庭主妇、上班族，看到这样的信息你心动了吗？近日，王寨乡陈某某就遭遇了这样的骗局，被骗3万余元。

近日，王寨乡居民陈某某报警称，在刷视频时上看到“手工串珠兼职”广告，广告称“在家做手工活月入过万，材料包邮到家，当天结算工资”。赋闲在家一心想找兼职的她心动不已，在对方引导下，下载了APP。注册后，很快就有“客服”向陈某某发了相应佣金的“工作”内容，之后对方称其需完成充值任务后才能接单工作，而且做任务还有返利。一心想赚钱的陈某某便按对方要求进行了充值，刚开始都是小额充值，陈某某均能获取佣金并拿到工作单。当陈某某垫付5000元后，对方以“操作超时”“连环单未完成”为由拒绝退款。然而，陈某某想退出时，骗子出示“解约赔偿协议”，威胁要起诉她“违约”，最终她被骗走3万元积蓄。

警方解析骗子套路：一是骗子通过在线下大肆张贴小广告传单或在线上各大网络平台发布“无学历要求”“在家可做”“操作简单”“日赚百元”等手工活广告，吸引受害人上钩。二是以完成指定任务才能领取手工活或者手工活接单慢、被领完为由，引导受害人进行刷单。前期，骗子给受害人一些蝇头小利，获取受害人信任。三是得到受害人信任后，骗子又以押金、充值积分、解冻金等理由诱导受害人继续垫资刷单，最终骗取受害人全部钱财。

郭营战

警方提示：任何要求垫资的兼职和刷单都是诈骗，请广大群众不要轻信所谓高额回报的刷单广告，不要点击不明链接，不要随意添加陌生人为好友。找兼职工作要到正规的招聘、中介平台，和公司签订翔实的劳动合同以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一旦发现此类虚假广告，切勿相信！并及时予以清除。若不慎被骗，要第一时间拨打110报警，并及时提供对方的相关信息，以协助破案。

钟楼法庭

优化营商环境 “典”护企业发展

为持续提升企业依法经营能力，筑牢法治化营商环境根基，近日，市法院钟楼法庭干警走进市人大代表陈高鹏所在的企业——汝州老城商贸有限公司，开展了一场实用的民法典普法宣传活动，以司法之力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

倾听企业心声 共谋发展良策

现场，市人大代表陈高鹏首先系统介绍了企业经营现状及未来规划，也提出了经营中遭遇的法律难题。干警们专注倾听，围绕企业诉求展开探讨，并主动征求企业对市法院工作的建议，为进一步提升司法服务质量找准方向。陈高鹏对法庭送法上门高度认可，期待深化法企协作，共筑风险防控屏障。

以案释法 让民法典“活”起来

法官张红克以“民法典护航企业发展”为主题，为企业员工带来一场干货十足的法治课。他紧扣企业实际需求，聚焦民法典中合同签订履行、企业用工管理等高频法律问题，用鲜活案例将复杂法条通俗化。现场互动环节气氛热烈，员工们积极踊跃地提出自己在工作和生活中遇到的法律疑问，张红克耐心倾听、一一解答，给出专业且实用的法律建议。干警们为员工发放了精心编制的民法典宣传手册。员工们纷纷表示，以前总觉得法律条文离自己很远，今天才明白原来民法典就是“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手册上的内容，把复杂的法律条文变得通俗易懂，以后遇到问题随时翻一翻，心里就有底了。

司法护航不止步 法治赋能促发展

此次送法进企业，是钟楼法庭践行司法为民、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有力举措。通过面对面交流、生动讲解和贴心宣传，有效提升了企业员工的法律意识与维权能力，为企业稳健发展提供司法保障。未来，钟楼法庭将持续加大普法力度，创新形式、拓宽渠道，为企业提供更优质司法服务，助力辖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姜楠

低价买猫粮？原来是陷阱

据媒体报道，近日，四川省德阳市公安局破获一起以低价购买猫粮为名实施的诈骗案件。

德阳市尹女士是一名爱猫人士。前不久，她在德阳市区一家酒店短期租住时，认识了该酒店前台工作人员王某。两人闲聊中，王某向尹女士表示自己已有“内部渠道”，能够以较低价格购买猫粮。为了不错过这次“折扣”，尹女士在随后的两个月时间里，累计向王某转账7000余元，但始终未收到购买的商品。由于一直未能收到商品，尹女士要求王某退款，但王某却以各种借口一再拖延。意识到自己可能被

骗后，尹女士报了警。

接到报案后，德阳市公安局旌阳区分局旌阳派出所迅速进行调查，在核实犯罪嫌疑人王某虚构销售的犯罪事实后，将王某抓获。据犯罪嫌疑人王某交代，自己在骗取尹女士的信任后，以“低价销售宠物用品”为名，多次骗取尹女士的钱财。民警经过进一步深入调查，发现王某今年以来采用类似手段实施了多起诈骗。目前，犯罪嫌疑人王某已被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据人民公安报



巧解“工伤困局” 让工伤维权“一步到位”

“太感谢法官了！我们都做好了长期维权的准备，没想到能这么快拿到赔偿！”5月15日，市法院钟楼法庭成功调解一起因工伤引发的劳动争议案件，在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规范企业用工行为的同时有效化解了双方矛盾。2024年12月2日，原告在被告公司工作时，因冲压电焊机故障不慎被压伤右手。为确认与被告公司存在劳动关系，进而获得工伤赔偿，原告将被告公司诉至法院，要求确认双方之间存在劳动关系。

承办法官王少磊通过双方对劳动关系的争议，敏锐地洞察到实质的焦点是工伤赔偿问题。如果直接判决，后续还会涉及工伤认定、劳动能力鉴定、工伤保险待遇赔偿等一系列诉讼，原告将陷入漫长的维权之路，不仅会耗费大量时间和精力，也很难快速获得赔偿；与此同时，对被告而言，持续的诉讼也会影响企业形象和正常经营。因此，王少磊决定以调解为突破口，尝试一次性化解双方矛盾。承办法官向双方解读工伤赔偿的相关法律法规，详细解释了赔偿项目和计算的标准，并从公司长远发展的角度出发劝说被告公司正视企业责任，避免因长期诉讼影响企业后续用工。随后，王少磊又把握双方的利益平衡点，结合类似案例的赔偿标准和本案实际情况，帮助双方计算赔偿费用，提出合理的赔偿方案。

经过多轮沟通，双方最终达成一致意见，除前期已经支付的费用外，被告同意一次性赔偿原告47000元，并在法官见证下当庭履行完毕。

王珮瑶